

◇回望

姥爷的糖

湖南大学岳麓书院2017级历史学专业 谢莹莹

一叠绿色的糖纸被老式的红色橡皮筋扎着，整齐而又静默地躺在我床头的“宝物箱”里。

“为什么不把这些垃圾丢掉？”妈妈曾问过我。为什么不丢掉却也不愿再动它们呢？每次想到这个问题，总能勾起我复杂的心绪。仔细想来，这叠糖纸于我，或许就像姥爷对我的感情吧，复杂又难以言说。

是的，这叠糖纸来源于姥爷，确切的说是姥爷给我的糖，吃完了，便只剩下糖纸了。小时候，女孩子间的小把戏，总会把吃完的糖纸收集起来，比一比谁收藏的糖纸多，谁的糖纸花样好看。而我的糖纸总是最多的，却也是最丑的。因为姥爷每次都只会给我一种糖，一种香蕉味的硬糖，绿色的包装袋，上面印着一串黄色的香蕉图案。这种糖，是姥爷“赌棋”的“赌资”。姥爷总喜欢约上三两好友一起下象棋，每盘棋赌两颗香蕉糖，赢了，总会顺手赏我两颗。所幸姥爷赢时偏多，我总是小伙伴们手里糖最多的。

小时候，我是被寄养在姥姥、姥爷家的，因为姥姥是个闲不住的人，总有各种活计要做，所以我住住就成了跟在姥爷屁股后面的小尾巴。说实话，姥爷对我的态度算不上热络，不知道是为什么。渐渐长大后，听闻姥爷与妈妈的矛盾，才恍惚明白一二。

“你姥爷重男轻女，只供你舅上学，让我辍学在家干活。当年我学习可好啦，老师都亲自来家里留人，你姥爷抓着我的书包当着老师的面给我扔进了粪堆里。”从这以后我妈秉持着自己的倔脾气，就再也不跟我姥爷讲话了。越是生活不如意的时候，我妈就会越多念叨这些“陈芝麻烂谷子”。但在姥姥的口中，此事却是多了一份对贫穷的无可奈何。

“家里孩子多，饭都快吃不上啦！你舅跟你妈家里只能供得起一个，你舅都上到高三了，学习还好，送成绩的大喜报那可是蒙着红花送到家里来哩。”直到今日，提起我舅的学习，姥姥仍有一种发自肺腑的自豪感。在新中国扫盲运动的岁月中成长起来的老人，

培养出村里第一个考上了名牌大学的儿子，的确是一件可以“光宗耀祖”的事情。“你舅不仅学习好，还懂事儿啊。学校里的同学都吃掺着白面的窝头，你舅一个高粱窝头还要掰两半吃……”姥姥说。

“后来你舅不吭声地背着铺盖回来了，死活不念书了。把你姥爷气得当场就哇的喷出来一口血，给我们全家吓的呦……你舅也再不敢提什么不上学的話了。”姥姥心有余悸的口气中又带着一丝庆幸。我舅在家里替气病的姥爷干了几天的活儿，又背着包袱铺盖，拿着几个杂粮窝头回学校了。

没过几天，我姥爷就背着家里仅有的几个白面馒头，走去镇上我舅的高中找学校老师了，确定我舅成绩没有出现任何问题才放下心来。只是回来的当晚，就在昏暗的煤油灯光下，在红薯干稀汤的热气缭绕中，缓缓告诉我妈一个困扰她大半辈子的噩耗：“你明儿个就别去上学了，在家帮你娘干活儿吧。”我姥爷平静的语调与我妈的歇斯底里在这个晚上无比鲜明。激烈的哭诉和反对都无效后，我年少的妈妈放了狠话：“你老了可别指望着我养你，让你儿一个人养去吧。”

“我不让你上学，老了我也不让你养。咋，把你养活了还不够哇？”姥爷说完这句话，从此开始与我妈长达十多年的冷战。

这场父女间的矛盾一直持续十几年，在我四五岁之际，爸妈要外出打工，只能将我寄养在姥姥家。以我妈的不服输的性格，可以想见她做出这个决定的时候内心的煎熬与挣扎，因为这代表着她有求于我姥爷，要向自己怨恨的人低头不是一件容易事。我无法理解我妈的心路历程，仅仅从我姥姥那里知道，我妈从此以后跟我姥爷说话了。但也仅限于基本的礼节性问候，在我有限的记忆里，两个人的话少得可怜，这让我一度以为我姥爷是个严厉又可怕的人。

作为一个合格的小尾巴，姥爷下象棋的时候我就在他旁边玩，不会出声打扰，也不敢远离姥爷的视线。记忆中，姥爷他们是在

一个坑塘边的石头上下象棋，坑塘里有一棵大的皂荚树。不知听谁说皂荚能洗衣服，每天我都会捡两大口袋皂荚回去。在回去的路上，我会把自己的成果展示给我姥爷看，以证明自己也“干活儿”了，不是在他家白吃白喝的。每次这个时候姥爷虽然不吭声，但总会额外再给我几颗糖，我一直以为这是我干活儿的奖励。

直到有一天，姥姥把我攒了一堆的干皂荚拿去当柴火烧了。我很委屈，觉得姥姥忽视了我的劳动成果。但姥姥却说，皂荚不能直接用来洗衣服。没有多大文化程度的姥姥，也不懂提纯和精炼，只是直白而粗暴地告诉我一个大家都知道常识，皂荚不能直接用于洗衣服。姥爷想必也是知道的，却又默认了我的无知。在我渐渐长大之后，“奖励”的那几颗糖就成为我能回忆起的，与姥爷为数不多的温情片段之一。

姥爷前年去世了，去世之前毫无预兆。生活在大城市里的我舅舅，没来得及赶回乡下见姥爷最后一面。我妈倒是看起来很平静，与我爸率先赶到姥姥家，有条不紊地安排着姥爷的身后事。只是在葬礼上的时候，我妈却突然哭得几近昏厥。

葬礼过后的家庭聚会上，不知谁起的头儿，话题再次提起了姥爷重男轻女。大姨却说最不受待见的是她，不仅早早辍学帮家里干活儿，姥爷还曾直言拒绝帮她带女儿，“我都要死要活求了几遍了，就是不帮我带孩子”，又指着我妈说“不帮我带却帮你带了两年的闺女”，似乎我妈已经是受到偏爱的女儿了。我妈至始至终没有再说话，仿佛这种话题从前讲得太多了，如今已经过时了。倒是我姥姥小声地反驳了我大姨：“你是自己学习不好不想上学了，又不是你爹逼你的，你爹又不欠你啥？”

现在想来，对我妈的逼迫，或许姥爷不是没有愧疚的，在众人眼里古怪无情的老头儿，对我总是有几分不同与温情的。或许这几分温情与不同不是对我，而是透过我，无声地向自己已经成年女儿表达着作为父亲的愧疚与补偿。我妈也未尝不知，只是两个人之间的裂痕太久太深，谁也不愿意先低头去弥补，积年累月，终成至死都无法跨越的鸿沟。

那收到糖后带着纯真笑脸的孩童，早已长大了；那个记录着我寂静童年的坑塘，也被填平了。只是，姥爷默默走在前面的背影，还会常常出现在我童年的回忆里。

◇感悟

一路书香一路歌

湘中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希望文学社 郭小丽

 书香似海，我愿化作一尾银鱼游弋在这粼粼碧波中；书香如卉，我愿化作一只轻蝶飞舞在这斑斓的花朵间；书香如酿，我只愿对月畅饮，一醉方休。

 莹莹月光中，我邀苏轼共饮一杯醇酒，一起衷心地祝愿，“但愿人长久，千里共婵娟”；杀声鼎沸的军营里，我与岳飞一起振臂高呼，“笑谈渴饮匈奴血，壮志饥餐胡虏肉”；清幽小林中，我与王维一道竹杖芒鞋，“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”。

 翻开一本《诗经》，蒹葭苍苍的古韵像一捧泉，涓涓流入我心。隔岸，芦苇葱葱，雾气朦胧，窈窕清秀的女子浅笑低吟。清冷的雾气中，素衣女子却有一股不可亵渎的神圣。溯游从之，她却亭亭玉立，若即若离。晶莹美丽的露珠和那个如诗如画的女子啊，如花一般盛开在我的心中。

 我执一卷《朝花夕拾》，在不经意间，触到鲁迅先生深邃的目光；手捧一本《红楼梦》，宝黛之恋的结局令人为之动容；再读《爱的教育》，暖暖的人间温情充盈着我的心房。

 是夜，清甜的金银花香悠悠地走进我的房中；窗外，杂碎又清脆的虫鸣声像一颗颗瓷珠，在我的心弦上扣出动人的旋律。伏案听虫鸣，橘黄的灯光柔柔地铺满整个房间。淡淡的书香里，有“才下眉头，却上心头”的愁绪，也有“草长莺飞，佳木秀阴”的美好。静谧祥和的夜晚，书香在这安宁的时光中悄悄地流溢。

◇观察

我们班的“小不点”

隆回县六都寨镇中学七年级225班 江骏杰

“小不点”，顾名思义，就是一位个子非常矮小的人。这个“小不点”，是我的好朋友。我们喜欢比谁的成绩好，比谁的作业写得又快又好，比谁背课文快。我们既是朋友，又是对手。

“小不点”是一位密集笑点制造者，他可以做到让人笑，自己却“无动于衷”，他也可以做到让一个非常伤心的人跟他一起捧腹大笑。

“小不点”也是一个非常大度的人。他因为个子矮，常被人嘲笑。每当他被嘲笑，身为他好朋友的我总想打抱不平去帮他。可他却不理那些人，还一本正经地说着：“忍一时风平浪静，退一步海阔天空。”可脾气大的我却是“忍一时越想越气，退一步越想越亏”，怎么想就怎么气。

“小不点”还是一个影帝。我们每次和他玩抓人游戏时，一旦抓住他了，他立马倒在地上假装摔了一跤，而不知情的我们赶紧跑过去把他扶到一边休息。你若是不小心碰到他，这个“影帝”，便会发出非常真实的疼痛声。当我们一走远，他又变成了一只活蹦乱跳的小猴子。一次我们一块儿在空地打羽毛球时，我一个大力挥拍，球飞到树上。当我们急得不知所措时，这只小猴子便顺着树干轻轻松松上去。爬到一定高度时，他一摇小树枝，球便下来了。

“小不点”有一个非常好使的脑瓜子。一次写作业，有一个应用题我怎么也解不出来，他过来给我点拨一下，我便恍然大悟，不一会儿就解出来了。

这个“小不点”就是刘俊希，他是我最好的朋友，他让我每天都过得很充实。

（指导老师：刘爱华）

◇记录

记忆中的老屋

湘中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希望文学社 张瑶

于我而言，老屋是一种怎样的存在呢？我时常这样问自己。更多的应该是童年的记忆吧！堂屋里坑坑洼洼的地面，厨房里因常年烧柴而发黄发黑的墙面，那张总是布满油渍的木桌，以及布满各个角落的蜘蛛网，这陈旧的小房子的每个角落都充满了我童年的回忆。

紧挨着厨房的那块晒坪，是我小时候最喜欢的地方。它春天用来晒冬天未来得及洗的被褥，夏天晒轻薄的夏装。秋天晒的可就多了，刚从地里摘回来的玉米铺满了整个晒坪。它们略黄而饱满的外衣，在日光的曝晒下，渐渐变得橙红。还有一粒粒圆滚的豆子，它们被装在器皿里曝晒，或许还在地里的时候，它们就已经晒够了。冬天的时候呢，忙了大半年的晒坪终于得以休息，它披上一件白大褂开始进入冬眠。但是，这仅仅才是小孩子狂欢的开始。我们撒欢似的跑上晒坪，在台阶上留下一个个小脚印。我们分成两组开始打雪仗或者堆雪人，晒坪平整而又洁白的大白袄变得一片狼藉。但这没什么好担心的，因为它第二天又会恢复如初。

老屋的瓦更是别有一番风味，它不是纯粹而单调的黑色，而是灰色中夹杂着些许绿色，透出一种古风古韵。偶尔有几只小鸟飞到瓦片上小憩，一身白色的羽毛不仅没有显得突兀，反倒有一种别样的美。它们那细小而尖锐的爪子与瓦片摩擦发出清脆的声音，那绝不是噪音，而是天籁。最美的还属当家里开始烧柴火的时候，那浓厚的白烟从厨房里探出头来，瓦片在烟雾的包围中变得朦朦胧胧起来，美得像一幅水墨画。

虽然老屋已经翻新成一栋现代化的住房，但它的一砖一瓦，仍然存在于我心中，像一颗星星闪耀着柔和而不刺眼的光芒。



当上父亲后，我对我爹好了很多，他说什么我都点头，有时还十分诚恳地朝他笑笑。儿子不听话，爱折腾人，非得抱在手上才肯睡觉，一放到床上，无论动静多小，他立马就哭了起来。有时我实在气不过，给他屁股上来了两巴掌，凶他说，不要哭了，再哭我就打脸了。谁知道，他不但没停，反而哭得更厉害了。没了办法，只能由我和妻子轮流抱着他，不然没谁受得了。

儿子稍微大点，我教他《三字经》。我说，人之初，性本善。他说，人之初，性本三。我说，性本善，善良的善。他说，性本三，三良的三。我被他的“三良”逗得笑了，可心里又气他怎么这么笨，我还指望他将来考个重点大学，找份体面的工作。我举起手，想教训他一顿，让他长长记性。他见我面色不对，还没挨打就揉着眼睛哭了起来。我爹见他孙子哭了起来，就连忙出来护着他，责怪我说，孩子这么小，不懂事，你打他做什么？我想说，你小时候不就这么把我打大的，你还常说，不打不成器。

◇小小说

飞向蓝天

赵登科

可我没那么说，我爹都那个年纪了，不应该再听我的气话。

处于青春期的儿子，什么都和我对着干，我让他往左，他偏要往右，即使左边有堆金子，右边有个大坑，他也要那么走。他在公园看见人家放风筝，就吵着让他爷爷给他买。他也算聪明，知道我无论如何都不会给他买的。他爷爷给他买了个贵的，不过提了点要求，要他考试进步三名，不然风筝就要收回。

儿子有了风筝就完全忘了考试那回事，每天放学回家，扔掉书包就到外面放风筝，就连下雨天他也不闲着，模仿风筝的模样自己做风筝。考试的成绩可想而知，他不但没进步，还退了好几名。这次，他爷爷特别认真，跑到他房里把风筝拿走，任他哭闹都没用。他最后实在没办法，竟然

抱住他爷爷的腿。即便这样，他爷爷也没心软，反而给他来了个耳光。他爷爷说抱着人家的腿像个什么样子，没出息。儿子站起来，不哭不闹，打那以后再没拿过那个风筝，即使风筝就摆在他触手可及的地方。后来我才知道，儿子省下每天的零花钱，有时他连早餐都没吃，就是为了他的新风筝。

我有时候会觉得，儿子手里的风筝是个妖怪，把他给迷住了。他把家里的旧收音机、电筒、遥控赛车给全拆了，给他的风筝装上小电线，装上马达。也不知怎么搞的，风筝没线竟然也飞了起来，像飞机一样，一下子冲向天空。只是他的设计不怎么好，风筝没飞一会就落在地上。

这样下去肯定是不行的，他这个年龄应该好好念书，玩物丧志会

害他一辈子。为了断掉他的念想，我当着他的面把风筝踩破，把里面的电线扯断，把竹架子折断。他忍着泪水，咬牙切齿的模样把我吓一跳。

从那天开始，他就再没去过学校，每天在家弄些小玩意。我不知道说了他多少遍，有时来了气还动手打他一巴掌，这些对他没什么影响，他还是呆在家里研究他的风筝。

在我完全放弃他的时候，他兴冲冲地告诉我，成功了！他手上的东西很奇怪，像风筝却也不像，像玩具飞机也不像。他把那东西放在地上，然后拿出一个像遥控一样的东西随便按了几下，那东西就开始滑动，然后飞了起来。在那个阳光明媚的日子，我和他站得如此的近，那东西一直往前飞，飞到一个隆起的黄土堆时停了下来，围着土堆转了几个圈，然后又向蓝天白云飞去。

（赵登科，1995年生，邵东县廉桥镇人，邵东县作家协会会员，其小小说散见《长沙晚报》《洛阳晚报》《小小说大世界》《小小说选刊》等报刊杂志）